

# 宁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宁政办字〔2024〕1号

## 宁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《2024年宁阳县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 以奖代补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（街道办事处、园区管委会），县政府有关部门，  
各基层医疗卫生单位：

《2024年宁阳县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以奖代补实施方案》  
已经县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# 2024年宁阳县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以奖代补实施方案

为加快改善全县村居（社区）医疗卫生条件，让群众病有所防、病有所医，2024年将继续开展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，对达到建设标准的村卫生室实行以奖代补政策，方案如下。

## 一、目标要求

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，发展壮大医疗卫生队伍，把工作重点放在农村和社区。今年省政府工作报告提出，健全乡村卫生服务体系，改造提升1万个村卫生室，用三年时间将乡村医生轮训一遍，让更多群众在家门口享受到优质医疗服务。为全面落实以基层为重点的新时代卫生健康工作方针，进一步健全农村医疗卫生服务体系，推动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和高质量发展，筑牢农村卫生服务网底，2024年在全县范围内高标准打造4所中心卫生室、254所一般卫生室、21个村卫生室服务点，在42个村卫生室建设中医阁，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和“大强富美安”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宁阳建设提供坚强的健康保障。

## 二、奖补内容

1. 奖补对象：对2024年进行标准化改造的279所村卫生室（服务点）所在乡镇（街道）、园区及乡镇卫生院、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进行奖补。

2. 资金来源：由县财政预算 400 万元作为以奖代补资金，对达到时序进度、建设标准的单位，按“一村一案”核定的资金比例给予奖补。

### 3. 奖补标准：

(1) 4 月底前，按照省市规范化村卫生室建设标准，对房屋设施和布局改造达到“一村一案”标准的。经验收合格，按照“一村一案”改造方案预算的 30%，奖补给村卫生室所在乡镇（街道）、园区。

(2) 5 月底前，按照统一标准要求设置 9 种标识设施，按照每个村卫生室 0.3 万元的标准，奖补给村卫生室所在乡镇（街道）、园区。

(3) 6 月底前，按照省市规范化村卫生室设备配置标准，配备全科诊断仪、心电图机、吸痰器、医用照明灯设备的村卫生室，按照每个村卫生室 0.6 万元的标准，奖补给负责管理该村卫生室的医疗卫生机构。

(4) 对设置中医阁的村卫生室，按照每个村卫生室 0.4 万元的标准，奖补给负责管理该村卫生室的医疗卫生机构。

(5) 对改造提升的村卫生室服务点，按照每个服务点 0.2 万元的标准，奖补给负责管理该服务点的医疗卫生机构。

4. 兑现方式：项目完工后，由村委会向村卫生室所在乡镇（街道）、园区提报申请，由村卫生室所在乡镇（街道）、园区组织辖区相关部门对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进行初步验收，合格后报县

工作领导小组申请验收。经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验收合格后，出具验收合格证明，改造费用清单经县卫生健康局报县政府核定后，统一兑现奖补。

### 三、保障措施

1. 加强组织领导。成立由分工县长任组长，卫健、财政、住建、农业农村、消防等部门负责人任成员的工作领导小组，结合各村卫生室实际情况，对照建设标准形成“一村一案”的改造施工方案，并统筹协调指导相关部门单位，按照方案进行施工。各乡镇（街道）、园区要严格落实属地责任，成立专门的工作专班，保障村卫生室施工改造工作有序推进。

2. 严格项目管理。改扩建相关项目，要按照“公开、公正、公平”的原则，实行公开竞标建设，并设置专门的财务科目核算。领导小组办公室要组织相关部门单位进行全过程监管，确保项目建设工作规范化推进。

3. 强化督导考核。领导小组办公室要组织相关部门单位定期开展专项督导，每月发布一次工作进度通报。各乡镇（街道）、园区要根据村卫生室改造施工方案要求，进一步细化措施、压实责任，每月上报一次工作进展，确保按时完成各项工作任务。

附件：宁阳县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工作领导小组

附件：

## 宁阳县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工作 领导小组

组 长：	王艳苹	县委常委，副县长
副组长：	裴保华	县卫生健康局党组书记、局长
成 员：	胡登赞	县财政局党组成员、副科级干部
	孙 遐	县农业农村局四级主任科员
	赵海燕	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四级主任科员
	沈文峰	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
	赵 镇	县计划生育协会七级职员
	毛新汶	县卫生计生行政执法大队大队长

领导小组在县卫生健康局设办公室，裴保华同志兼办公室主任，毛新汶同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。

---

抄送：县委各部门，县纪委办公室，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县政协办公室，  
县法院，县检察院，县武装部。

---

宁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年3月7日印发

---